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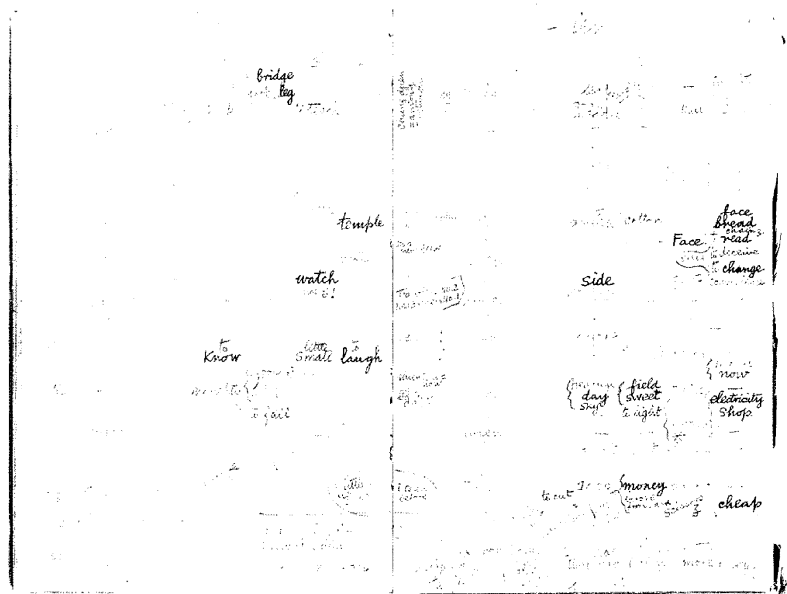
集一些西方人認為漢語中根本沒有的句型，即所謂語法結構。他在這裡悉心研究詞序、量詞、虛字、數詞、連詞等等。

李約瑟經過十多年的勤苦學習，終於能夠直接閱讀中國古籍和翻譯。

王鈴在1988年於美國聖地牙哥舉辦的《第五屆中國科技史討論會》上講「李約瑟的精神」，他提到：「他不但通曉好幾種西洋文字，而且通曉中國白話與文言。他把中國上下數千年的深奧古文層層闡釋，並介紹給當今的西方學人，像這樣集才智與造詣於一身者，非他莫屬。」

譬如，從事中國古文翻譯時，約瑟憑他的敏捷思維能夠馬上發現任何錯誤。憑他過人的記憶，他還講出某某人所譯段落有何迥異，是否正確，他完全有能力確切評述，有時還能糾正漢學大師的差錯。這樣，他就把原先難以理解的文字轉化為通俗易懂的文字，從而發現其科學價值。

有時候，他可以經過不懈的努力在一天之內不止一次地解決問題。我還記得約瑟樂呵呵地對我說：『今天有了三大發現呢！』也許有人要問，他是怎麼成功地運用自己的古文功底的呢？我可以老老實實地回答：他能整頁整



圖五：李約瑟逐頁將韻母分開，再按四聲編列聲母，並做成筆記以助學習中文

(取

頁地瀏覽不帶標點的中國古文，並且一眼就找出要找的技術術語及文字說明，這在非華人學者中實屬罕見。我們時常一塊兒查資料，本人盡管自幼受到祖父的古文薰陶，卻常常要敗在約瑟手下，到最後往往彼此會心一笑了之。總的來說，我們多年的辛勤勞作化成了巨大的快樂。」

儉樸過日平易近人

何丙郁在《我與李約瑟》說：「雖然李約瑟的家境和經濟狀況不差，但他卻一直過著樸素的生活。他在生物化學實驗室工作時，曾經買了一件新的外衣。當時劍橋大學風氣純樸，他不好意思讓同事看到他穿新衣，便在吃

午餐時把它鋪在草地上，讓同事們坐，以期新衣早點變舊。」

他的午餐通常很簡單，只有麵包、三明治之類。天氣好時就在園子裡露天進餐，這是一種很省時間的習慣，吃完後就可以立即回實驗室繼續工作。

……李約瑟十分珍惜食物，連落在桌上的碎屑都會拾起放在嘴裡，也許這是遵從英國的一條明訓：『不浪費，不愁缺。』

李約瑟在研究室裡也同樣是這種作風。他從不浪費紙張，往往將用過的紙翻過來再用。他的很多初稿就是寫在用過的紙之背面的。他還將郵包上的繩子收存起來，以備日後再用。他的郵件來自世界各國，貼有各種各樣的郵票，李約瑟都剪下來，存放在